

ICS

中国标准文献分类号

团 体 标 准

T/EES XXXX—XXXX

“领跑者”标准评价要求 供热用板式换热机组

Assessment requirements for enterprise forerunner standards

– Heat Exchange Unit

（征求意见稿）

2020-X-X 发布

2020-X-X 实施

中关村现代能源环境服务产业联盟发布

前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20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规定了

本标准由归口。

主要起草单位：。

主要起草人：。

本标准为首次发布。

“领跑者” 标准评价要求 供热用板式换热机组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供热用板式换热机组“领跑者”产品技术评价指标、评价方法和评价等级。

本文件适用于区域集中供热系统中应用的板式换热机组产品的企业标准的水平评价，不适用于区域制冷、生活热水加热或工业制冷冷却应用的换热机组产品的企业标准的水平评价。

产品生产企业和提供服务企业可参照“领跑者”产品评价技术要求声明公开先进标准，第三方评估机构在编制企业标准“领跑者”评估方案时也可参考本标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8185 城镇供热用换热机组

GB/T 29466 板式热交换器机组

SG R0010 热交换器能效测试与评价规则

GB 18613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T/CAQP 015 T/ESF 0001 “领跑者”标准编制通则

3 术语和定义

GB/T 28185、GB/T 29466 和 T/CAQP 015 T/ESF 0001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4 评价指标体系

4.1 基本要求

- 4.1 产品应符合明示执行标准及强制性国家标准的要求；
- 4.2 生产企业近三年，企业无较大环境、安全、质量事故；
- 4.3 企业无（重大）不良信誉记录；
- 4.4 企业应建立并运行符合产品或服务的管理体系；
- 4.5 产品应为量产产品。

4.2 评价指标分类

- 4.2.1 供热用板式换热机组“领跑者”标准的评价指标包括基础指标、核心指标和创新指标。
- 4.2.2 基础指标包括：安全要求、性能要求，应包括GB/T 28185-2011、GB/T 29466-2012涉及的相关要求。
- 4.2.3 核心指标包括：板式热换热器能效等级、机组内部总阻力值、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源效率。
- 4.2.4 创新性指标包括：管路防锈处理。

4.2.5 核心指标和创新性指标分为先进水平、平均水平和基准水平共三个等级，先进水平相当于企业标准排行榜中5星级水平；平均水平相当于企业标准排行榜中4星级水平；基准水平相当于企业标准排行榜中3星级水平。

4.3 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供热用板式换热机组“领跑者”标准的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见表1。

表1 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序号	指标类型	评价指标	指标来源 (判定依据)	指标要求		
				先进水平	平均水平	基准水平
1	基础指标	安全要求 性能要求	GB/T 28185 GB/T 29466	符合标准要求		
2	核心指标	板式热交换器 能效等级	TSG R0010	能效等级 EEI $\geq$ 227	能效等级 227>EEI $\geq$ 191	能效等级 191>EEI $\geq$ 168
3		机组内部总阻力值	GB/T 28185 所规定的阻力测试方法	机内阻力 $\leq$ 8m	8m < 机内阻力 $\leq$ 10m	10m < 机内阻力 $\leq$ 12m
4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源效率	GB 18613	5.5kW $\geq$ 89.2% 15kW $\geq$ 91.9% 30kW $\geq$ 93.3% 55kW $\geq$ 94.3%	89.2% > 5.5kW $\geq$ 88.1% 91.9% > 15kW $\geq$ 91.1% 93.3% > 30kW $\geq$ 92.6% 94.3% > 55kW $\geq$	89.2% > 5.5kW $\geq$ 87.0% 91.9% > 15kW $\geq$ 90.3% 93.3% > 30kW $\geq$ 92.0% 94.3% > 55kW $\geq$

					93.7%	93.2%
5	创新性 指标	管路防锈 处理	——	管路采用电泳工 艺，内外壁整体 做防锈保护。	外壁采用防锈漆工 艺或喷塑工艺防 锈，管路内壁仅做 除锈未做防腐处 理。	未采用防锈工艺， 在需要防锈的应 用更换材质防锈。

5 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评价结果划分为一级、二级和三级，各等级所对应的划分依据见表 2。达到三级要求及以上的企业标准并按照有关要求自我声明公开后均可进入供热用板式换热机组企业标准排行榜。达到一级要求的企业标准，且按照有关要求自我声明公开后，其标准和符合标准的产品可以直接进入供热用板式换热机组的企业标准“领跑者”候选名单。

表2 指标评价要求等级划分

评价等级	满足条件		
一级应同时满足	基础指标要求	核心指标达到先进水平要求	创新性指标达到先进水平要求
二级应同时满足		核心指标达到平均水平要求	创新性指标达到平均水平要求
三级应同时满足		核心指标达到基准水平要求	创新性指标达到基准水平要求